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基于公司自身经营需求及资本运作战略规划的考虑，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履行相关申请和审核程序。

公司于2020年7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于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的1个月内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公司股份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挂牌后无发行、无交易，挂牌后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相关事项与公司其他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已就该事项达成初步一致意见，预计无异议股东。

鉴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因此，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